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復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六十三次會議（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國，上海
2024年10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關曉暉女士及文德鏞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徐曉亮先生、潘東輝先生及陳玉卿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4年10月10日召开，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已完成《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 A 股股票激励计划》项下共计 1,072,246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及注销。于该等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2,672,398,711 股减少至 2,671,326,465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72,398,711 元减少至 2,671,326,465 元。

鉴于上述股份变化，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1、《公司章程》第二十条：

原：“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 2012[444]号文件核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获得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 H 股股份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于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内资股贰拾壹亿贰仟零肆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壹（2,120,458,211）股；境外上市外资股伍亿伍仟壹佰玖拾肆万零伍佰（551,940,500）股。”

现修订为：“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 2012[444]号文件核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获得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 H 股股份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于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内资股**贰拾壹亿壹仟玖佰叁拾捌万伍仟玖佰陆拾伍 (2, 119, 385, 965)**股；境外上市外资股伍亿伍仟壹佰玖拾肆万零伍佰 (551, 940, 500) 股。”

2、《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

原：“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拾陆亿柒仟贰佰叁拾玖万捌仟柒佰壹拾壹 (2, 672, 398, 711)**元。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需经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现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拾陆亿柒仟壹佰叁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伍 (2, 671, 326, 465)**元。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需经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4-156）。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